**合同条款及格式**

**服 务 合 同**

**甲 方：**

**乙 方：**

**鉴证方：**

**2025年 月**

**中国·西安**

**服 务 合 同**

甲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鉴证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一、双方合作内容**

（一）基于运营商无线通信网络，保障与市政巡视管理APP相关的信息上报、查看、定位、数据上传、工单倒计时提醒、通讯载体工单短信提醒、市政巡视管理APP软件系统直接拨打工单投诉人电话、上报工单视频文件、全网音视频同步集群对讲功能的数据交互。

（二）提供省内流量的4G/5G互联网接入方案并负责网络调试通畅。

（三）同一集团V网内通话拨打集团短号免费。

（四）优先使用甲方提供的通讯号码（含携号转网）。

（五）使用新开卡号码的，需提供所需号码总数2倍的号码供甲方用户自选。**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二）合同总价包括：通讯服务费及实施本合同国家按现行政策征收的一切相关税费和其它一切与合同服务相关的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1. **款项结算**

（一）合同款的支付： 签订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帐。

（三）结算方式：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乙方开具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发票（按合同总价直开甲方），持本服务合同、发票，与甲方结算。

1. **服务提供地点**

**五、安全责任**

乙方在提供项目服务期间发生的人员安全事故，其全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六、售后服务要求**

（一）用户资料录入及管理

乙方负责入网用户资料、套餐的录入及管理，解决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和问题。

（二）更换用户身份识别卡

服务提供期内如甲方用户身份识别卡丢失或损坏，乙方可提供有偿更换服务，具体收费标准以每张SIM卡费10元，且甲方用户应按照乙方现行服务要求及原则提供相应的手续，以保障通讯服务稳定。

（三）服务方式

乙方成立专门小组负责本项目的维护和服务支持工作。相关服务支持应保障每周7\*24 小时（含法定节假日）热线服务、全面性程序服务故障排除、远程诊断及重建服务等。服务中出现的问题应在1小时内响应，一般问题半个工作日内解决或答复，重大问题在1个工作日内解决或答复。但因甲方原因、第三方原因或不可抗力等因素致使不能在前述规定时限内响应或解决的除外。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承诺按本合同所要求条款按时支付乙方本合同服务项目服务费用。

2.甲方如变更单位名称、账户、通讯地址、联系人等相关信息，应在甲方获得变更信息后15个工作日将相关信息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否则相应的责任和后果由甲方承担。

3.甲方安排专人在签订合同后向乙方提供加盖其公章的人员清单，该清单用于乙方针对甲方制定的各种服务业务。

4、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对接项目实施，同乙方进行联络及处理问题。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完全实施本合同所约定的服务条款，并确保本合同内各项服务的正常进行。

2.乙方应指定专人负责项目实施期间的各项事务，同甲方进行联络及处理问题。

3.乙方根据自身移动网络的发展状况，需变动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应用方案、修改通信接口和调度其它移动通信资源时，应事先书面向甲方提出相应的变动建议。

4.乙方为甲方提供优先级的服务与技术支撑，通过各种有效的保护和控制机制，保证甲方信息网络的正常使用。乙方为甲方提供故障受理绿色通道。服务中出现的问题应在2小时内响应，一般问题半个工作日内解决或答复，重大问题在 1个工作日内解决或答复。但因甲方原因、第三方原因或不可抗力等因素致使不能在前述规定时限内响应或解决的除外。

5.乙方对其设备进行维护时，如需中断通信，须提前书面通知甲方。并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否则因中断通讯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未按合同约定数量提供服务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负责无偿修复，进行调换、重新制作或补齐。

**八、质量保证**

（一）乙方应保证通讯网络畅通及高速的数据传输能力，具体要求：

1、具备高速数据传输能力（下行不小于3M，上行不小于1.5M）。

2、提供省内流量的4G/5G互联网接入方案并负责网络调试通畅。

（二）乙方应保证所供服务及号码没有涉及其他权利纠纷。否则，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三）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之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四）乙方应保证服务方案和方式科学、可行，人员配置合理，全面满足要求。

（五）乙方所提供服务应符合国家有关服务规范要求，确保各项服务达到最佳运行效果。

**九、违约责任**

（一）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服务期内乙方应严格按照与甲方约定的服务及相关内容进行服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变更服务内容。如发生任何私自变更，其产生的所有费用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提供服务内容无法达到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整改，乙方拒不整改的，乙方应按合同总额的4%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承担违约金上限为本合同总金额的8%。

（三）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均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四）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不得提前解除，如合同一方欲提前解除协议的视为违约。

**十、保密条款**

（一）不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还是本合同终止后，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都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本合同内容以及因签定和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得到的另一方的信息、资料和商业秘密等。

（二）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服务涉及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身份证号、手机号等）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或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本合同标的8%。

（三）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一、争议解决**

（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1. **合同服务期限**

一年期。

**十三、合同文本效力**

（一）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鉴证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由甲乙双方、鉴证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壹年。

（三）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平等友好互惠的原则另行协商，商定的内容以补充协议、纪要、附件、洽商等形式，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成为本合同附件，且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生效日期为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四）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双方可以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对本协议条款提出修改和变更。有法律规定的按照法律规定，除合同约定外，由甲乙双方再行协商，协商一致前，原合同或条款继续履行。

（五）本合同履行期届满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续签本协议，如未续签，合同期满自动终止。

（六）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法人公章） 乙 方（法人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经办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